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2023年6月19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19日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19日9:15-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珠路233号1号楼13A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顾桂新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3年5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计6人，代表股份311,621,0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4.3871%。其中：参加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计4人，代表股份1,118,92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35%。

(1)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2人，代表股份91,040,0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462%。

(2) 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4人，代表股份220,581,032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3409%。

2、公司董事及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陆宇先生、陈香女士、曹秀明先生、陈晓梦女士、梁春晖先生、李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01 选举陆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1.02 选举陈香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1.03 选举曹秀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1.04 选举陈晓梦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1.05 选举梁春晖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1.06 选举李昂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5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3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4%。

2、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后无异议。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高芝平先生、张文栋先生、耿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01 选举高芝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4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1%。

2.02 选举张文栋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4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1%。

2.03 选举耿志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49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40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1%。

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会议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经对各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逐个表决，选举贡清先生、王丹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杨根霞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3.01 选举王丹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3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0%。

3.02 选举贡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当选。同意 311,406,84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含网络投票）和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 99.9313%。

其中，中小投资者参与表决的单独计票结果为：同意 904,739 股，占参与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858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浙江天册（深圳）律师事务所景霄律师和刘珂豪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深圳）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威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6月19日